

证券简称：天顺风能

证券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6-021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3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

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谢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谢萍女士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3月10日

附件：谢萍女士简历

谢萍女士，公司职工代表监事，1969年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会计师。曾任职于安徽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安庆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安庆昌德会计事务所、安庆港华燃气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集团核算中心负责人。

谢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谢萍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